## 海南省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

## 设立“海南省环卫工人节”的决定

（2003年10月22日海南省第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通过）

为进一步促进全省精神文明建设，弘扬环卫工人无私奉献精神，在全社会倡导尊重环卫工人、珍惜环卫工人劳动的良好社会风尚，动员社会力量支持环卫事业，逐步解决环卫工人社会地位低、生活待遇差、劳动条件差以及环卫设施短缺等问题，以达到增强环卫工人的使命感和责任感，增强全体公民的环卫意识，不断推动环卫事业健康发展的目的，决定从2003年起每年10月26日为“海南省环卫工人节”。